

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

华南农校办〔2019〕8号

关于启用“国家非洲猪瘟区域实验室（广州）” （华南农业大学）等印章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处、各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138号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645号》规定，从即日起启用“国家非洲猪瘟区域实验室（广州）”和“国家禽流感专业实验室（广州）”印章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启用印章式样

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9年10月30日

附件

启用印章式样

国家非洲猪瘟区域实验室（广州）



国家禽流感专业实验室（广州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华南农业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7 日印发
